淄博市水利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(2021)30号)相关要求编制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,至2023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,请与淄博市水利局联系(地址:淄博市张店区北西六路10号,邮编:255020,电话:0533-2772607,邮箱:slwlxxgk078@zb.shandong.cn)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6个部分。报告电子版可从淄博市水利局门户网站(sl.zibo.gov.cn)下载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淄博市水利局认真贯彻落实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要求,积极推进水利领域政务公开常态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建设,助力打造法治政府、服务性政府、效能政府、数字政府、廉洁政府。

(一)主动公开。2023年,市水利局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1件,主动公开文件63件(含2件重大行政决策),公示信息30条。根据全市统一部署,按统一格式和时间,在市财政预决算

平台、部门网站对部门预决算信息双公开。积极推进"淄博市中部调水工程"、"孝妇河生态修复项目"两个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,以公开提升项目审批、实施的透明度和效率,保障群众知情权。

- (二)依申请公开。2023年,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11件,同比增长83.3%,全部依法依规予以办理。其中,予以公开7件,占64%:部分公开2件,占18%:无法提供2件,占18%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制度,坚持"先审查、后公开",保障发布的政府信息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。结合全年重点工作和责任分工,及时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。按照行政规范性文件常态清理及《黄河保护法》等专项清理工作要求,认真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,公开清理结果1条。对2017年以来主动公开的文件格式进行梳理,统一发布格式,完善标题、文号等信息。
-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扎实做好栏目维护,及时 更新信息内容、清理失效链接,在部门网站发布政务动态 117 条,并择优在微信、微博、头条号同步发布。落实政务新媒体 各项工作部署,对本单位发布的政策文件,在政务新媒体和局 网站进行多元化解读。

(五)加强监督保障。

1. 制发局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。2023 年 7 月, 制定并发布《淄博市水利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, 建立重点公开工作任务台账。

- 2. 调整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2023年4月,印发《关于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,强化组织领导。
- 3. 加强工作制度建设。2023 年 4 月, 印发《淄博市水利局 政务公开工作规定》, 为局依法、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提供制度保障。
- 4.组织开展业务培训。2023年8月25日,召开全市水利系统办公室工作座谈会,围绕政务公开政策解读、依申请公开答复规范等开展培训,发放了政务公开明白纸,学习了《淄博市水利局政务公开工作规定》。12月6日—7日,组织各区县水利部门、局属各单位分管负责人和办公室(综合科)负责人、局机关有关科室负责人参加"全省暨淄博市水利综合政务培训班",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围绕政务公开等八个方面内容授课,进一步提升全市水利系统政务工作水平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	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 件	1	1	3							
第二十条 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	

行政许可	0						
	第二十条 第(六)项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
行政处罚	8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
	第二十条 第 (八) 项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	3.188						
费	5.100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	
(本列数据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		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	
\/T		产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自然人	商业 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
-,	本年新收	(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1	0	0	0	0	0	11			
二、	上年结转	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
	(-)	予以公开	7	0	0	0	0	0	7			
		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 不计其他情形)	2	0	0	0	0	0	2			
三、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
本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
年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
度	(三) T-マ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
カ 理	不予 公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
结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
果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
	(四)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			
	无法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

	提供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 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 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 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点	11	0	0	0	0	0	1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	结	其	尚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果维持	果纠正		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(一)主要问题。一是政策解读材料的质量、解读形式需要进一步提高和丰富。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维护更新需要进一步加强,个别栏目如"办公会议",有待进一步加强公开力度。
 - (二)改进情况。完善政策解读工作机制,注重从源头抓

好政策草案解读、政策印发后跟踪解读等工作,多角度开展解读,丰富解读形式。加强局信息公开平台内容管理,对照常见错敏字词库,加大信息发布审核力度。加强"政府开放日"策划落实,规范做好重要议题公开,跟进评估重大决策执行情况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- (一)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的通知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,2023年未对依申请公开办件收取费用。
- (二)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逐条对照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中所涉事项,制定并发布《淄博市水利局 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,建立重点公开工作任务台账,细化工作举措,明确公开时限,全面落实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。10月中旬,指导10家供水企业对本单位公开事项进行梳理完善,做到栏目清晰、要素齐全、更新及时。
- (三)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3年,市水利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14件,其中主办13件、会办1件;承办政协委员提案5件,其中主办2件、会办3件。我局高度重视,认真对待,精心组织,规范完成了建议、提案办理工作。建议、提案答复意见经市政府审核通过后,先行通过办公系统反馈,并在9月份完成上门面复。

(四)工作创新情况。

1. 及时回应社会关切,常态化多样化解答热点问题。7月26日上午,市水利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于亦恩上线12345,,接听市民

来电,并对《淄博市城市供水管理办法》《淄博市太河水库饮 用水源地保护管理条例》进行解读。我局定期召开新闻发布会, 就深化实行河湖长制、水行政执法、水旱灾害防御、水资源保 护利用等密切关系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重要工 作,进行了系统性阐述,接受新闻媒体提问。

- 2. 优化栏目设置,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在局网站首页建立"质量月创优成果"专题并动态调整,展示了我市重点水利工程创优成果。设立"水资源联合执法检查三年行动"专栏,公开举报电话、邮箱和二维码等途径,明确举报范围。不断强化政务微信"公开透明"的服务效能,创建"2022年省级美丽幸福示范河湖专题展"、"三提三争大干大兴水利"合集标签,集中展现水利工作成果,拓展政务公开新渠道。
- 3. 灵活举办"政府开放日",邀市民代表游河湖看变化提建议。11月1日下午,市水利局举办"市民看美丽幸福河湖变化提建议"暨"政府开放日"活动,邀请部分省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媒体代表及市民代表,观摩美丽幸福河湖建设成果,了解孝妇河、太河水库开展的综合治理建设和下一步规划情况,深入听取市民群众意见建议,进一步提升群众知晓度、参与度和满意度。